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流程

查看學習歷程資料（檔案）

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考生於 113.4.12（星期五）10：00 起至 113.4.17（星期三）21：00 止至本委員會網站查看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及疑義處理。

↓

繳費身分登錄與審查
登錄並繳寄**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分審查資料

1. 113.4.15（星期一）10：00 起至 113.4.17（星期三）17：00 止至本委員會網站登錄。
2. 未於規定時間內登錄身分或身分審查**未通過者，均以一般生身分繳費**。

↓

繳交報名費與資格審查
繳交報名費
登錄並繳寄**資格審查資料**
確認是否具有學習歷程檔案

1. 考生須先至本委員會網站取得繳款帳號，於 113.5.6（星期一）24：00 前依本委員會指定方式繳交報名費後，再於 113.5.7（星期二）17：00 前至本委員會網站登錄報名資格。
2. 113.5.7（星期二）前將資格審查相關資料郵寄至本委員會**（郵戳為憑）**。
3. **未通過資格審查者不得參加甄審入學。**
4. **若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如有疑義，須於 113.5.7（星期二）17：00 前向本委員會提出疑義申請，逾期未提出，其後亦不得再要求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資料。**

↓

網路報名
選填校系科（組）、學程

113.5.20（星期一）10：00 起至 113.5.24（星期五）17：00 前完成報名。

↓

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並依各校規定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

1. **考生於 113.6.5（星期三）10:00 起至各甄審學校規定截止日前完成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2. 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上傳（或勾選）或繳交指定甄審費用者，則不予錄取。
3. 指定項目甄審費用繳交相關作業，請依各校規定方式辦理。

↓

參加指定項目甄審

1. 113.6.11（星期二）起至各甄審學校網站查詢。
2. 113.6.14（星期五）起，僅限須親自至報考學校指定項目甄審之考生。

↓

查詢甄審結果

113.6.27（星期四）10：00 前依各甄審學校所訂日期至各校網站查詢。

↓

登記就讀志願序

113.7.3（星期三）10：00 起至 113.7.5（星期五）17：00 止至本委員會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

↓

查詢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結果

113.7.9（星期二）10：00 起至本委員會網站查詢。

↓

報到

1. 依各甄審學校規定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手續。
2. 限於 113.7.17（星期三）12：00 前完成報到。